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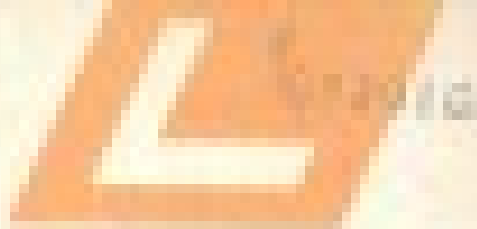
一九九二年

全国律师资格 考试复习大纲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律师司 编



法律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

全国律师资格 考试复习大纲

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教授 王作富 主编



法律出版社

一九九二年全国律师资格 考试复习大纲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律师司编

法 律 出 版 社

(京)新登字 080 号

一九九二年全国律师资格考试复习大纲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律师司编

法律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宣武区广内登莱胡同 17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二二〇七工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3.5 印张 70,000 字

1992 年 4 月第一版 1992 年 4 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 50,001—100,000

ISBN 7-5036-1127-8/D·891

定价 1.70 元

编写说明

1992年8月司法部将组织第四次全国律师资格考试。为帮助报考人员复习应试,我司在《1990年全国律师资格考试复习大纲》的基础上,重新组织编写了这本复习大纲。

根据1992年全国律师资格考试拟分五张卷面的设想,本大纲分为政治基础理论和法学综合知识、诉讼法、实体法(一)、实体法(二)、律师业务基础知识五个部分。并结合1990年后我国法制建设的发展情况和当前律师工作的实际需要,对《1990年全国律师资格考试复习大纲》的具体内容作了适当增删。

1992年全国律师资格考试命题范围将不超出本大纲。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律师司

1992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政治基础理论和法学综合知识	(1)
一、政治基础理论	(2)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	(2)
(二)政治经济学	(3)
(三)科学社会主义	(4)
(四)时事政治	(5)
二、法学基础理论	(6)
(一)法的一般理论	(6)
(二)剥削阶级类型的法	(6)
(三)社会主义类型的法	(6)
(四)法律规范和法律体系	(6)
三、宪法	(8)
四、中国法制史及外国近现代法律制度	(10)
五、国际公法	(12)
六、国际私法、国际贸易法	(14)
七、律师制度	(17)
指定阅读书目及法律、法规	(17)
第二部分 诉讼法	(19)
一、民事诉讼法	(20)
二、刑事诉讼法	(29)
三、行政诉讼法	(35)

四、经济仲裁和经济司法	(38)
指定阅读书目及法律、法规	(40)
第三部分 实体法(一)	(43)
一、刑法	(44)
二、民法通则	(48)
三、著作权法	(54)
四、婚姻法	(56)
五、继承法	(58)
六、治安管理处罚条例	(61)
指定阅读书目及法律、法规	(62)
第四部分 实体法(二)	(65)
一、经济法基础知识	(66)
二、企业法律制度	(67)
三、经济合同法律制度	(72)
四、工业产权法律制度	(79)
五、金融、税收、土地管理法律制度	(83)
指定阅读书目及法律、法规	(87)
第五部分 律师业务基础知识	(91)
一、律师业务	(92)
二、语文	(99)
三、法律逻辑学	(100)
指定阅读书目及法律、法规	(102)

第一部分 政治基础理论和 法学综合知识

要求：

1. 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观点。
2. 深刻理解党的基本路线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理论。
3. 了解近两年来党的重大方针政策和国内、国外的重要政治事件。
4. 掌握法学基础理论的基本知识，了解我国宪法的主要内容。
5. 了解中国法律制度发展的基本脉络和线索，熟悉历史上一些重要的、有影响的法律制度和规定，了解近现代外国法律制度发展的主要情况。
6. 了解国际法的基本知识；了解掌握国际私法、国际贸易法的基本概念和主要内容，并能运用。
7. 了解我国的律师制度的主要内容及律师的工作原则。

一、政治基础理论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

1.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 (1)世界观和哲学；
 - (2)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
 - (3)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社会主义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 主观与客观相统一的观点和实事求是的原则。
 - (1)主观与客观相统一的辩证唯物论基础；
 - (2)主观与客观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 (3)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3. 实践的观点和探求真理的途径。
 - (1)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反映论；
 - (2)在实践中检验和发展真理；
 - (3)有效地认识和改造世界。
4. 社会基本矛盾和社会主义改革。
 - (1)生产活动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根本前提；
 - (2)社会基本矛盾及其运动；
 - (3)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 (4)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和改革。
5. 对立统一、质量互变、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基本概念和原理。

6. 《矛盾论》的基本观点。

- (1)两种宇宙观；
- (2)矛盾的普遍性；
- (3)矛盾的特殊性；
- (4)主要的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
- (5)矛盾诸方面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 (6)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

7. 《实践论》的基本观点。

(二)政治经济学

1. 商品和货币。

- (1)商品和货币的概念；
- (2)商品生产；
- (3)价值规律的概念和作用。

2. 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

- (1)社会总资本和社会总产品，
社会总产品和社会生产的两大部类；
- (2)社会总资本的简单再生产，
简单再生产条件下社会总产品的三大交换关系，
简单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 (3)社会总资本的扩大再生产，
扩大再生产的前提条件和实现条件，
生产资料生产的优先增长；

3. 社会主义社会初级阶段以公有制经济为主导的多种经济形式。

- (1)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所有制形式并存的客观必然性；

(2)生产资料公有制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的地位和形式;

(3)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补充经济成份。

4. 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1)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意义;

(2)价值规律和竞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作用。

5. 社会主义社会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方式。

(1)按劳分配;

(2)其它分配方式;

(3)我国现阶段的分配政策和消费政策。

6. 社会主义经济的宏观经济调节体系。

(1)国家计划;

(2)经济政策和经济杠杆;

(3)行政手段和法律手段。

7.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

(1)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基本形式:

对外贸易、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引进技术和技术出口、国际劳务合作、发展国际旅游业、对外经济援助;

(2)我国对外开放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同坚持对外开放的关系;

(3)我国对外开放的战略布局:

经济特区、沿海开放港口城市、经济开放区。

(三)科学社会主义

1. 科学社会主义的直接思想来源。

2. 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基础。

3. 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

(1)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发展必然导致资本主义制度的灭亡；

(2)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

(四)时事政治

1.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届代表大会制定的基本路线。

2. 江泽民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3. 李鹏总理 1991 年 9 月 23 日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关于当前经济形势和进一步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的问题》。

4. 十三届八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决定》。

5.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表的《中国的人权状况》白皮书。

6. 1991 年以来,国内外的重大事件。

二、法学基础理论

(一)法的一般理论

1. 法、法律、法学的概念,法与民族习惯的区别。
2. 法的本质,法和经济基础、国家、道德、政治的关系。
3. 法的基本特征、职能、法和经济基础,国家的关系。

(二)剥削阶级类型的法

1. 奴隶制法的基本特征。
2. 封建制法的基本特征。
3. 资产阶级法的本质和基本特征。

(三)社会主义类型的法

1. 社会主义法产生的必要性,一般规律及其本质。
2. 社会主义法的作用。
3. 社会主义法与共产党的政策、社会主义道德的关系。
4. 社会主义法与人民民主专政。
5. 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的关系。
6. 法律意识的概念。社会主义法律意识在法制建设中的作用。

(四)法律规范和法律体系

1. 法律渊源的概念,我国社会主义法的渊源,法规汇编、法典编纂。
2. 法律规范的概念及构成要素,法律规范的种类。

3. 法的实施、实现和适用。

法律规范的效力范围：

时间效力、空间效力、对人的效力，法律秩序。

4. 法律解释的种类，法律的类推适用。

5. 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

法律关系的主体、客体和内容，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社会主义法律关系主体的权利和义务关系。

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和消灭，法律事实的概念、种类。

6. 违法的概念、构成要素和种类，法律责任、法律制裁、法律监督。

7. 法律体系的概念和特点，社会主义法的部门。

三、宪 法

(一)宪法的基本理论

1. 宪法作为国家根本法的主要特征,宪法与普通法的主要区别。

2. 宪法的历史发展:

资本主义宪法的产生和发展,“三权分立”的内容和实质及对资产阶级宪法的影响,我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三权分立”的做法不符合我国国情。

(二)国家性质

1. 国家制度,国体、政体,我国的国家性质,人民民主专政。

2. 现阶段我国爱国统一战线的性质、任务范围和组织形式。

3. 中国共产党在国家生活中的地位。

4.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内容、法律地位和重要意义。

(三)政权组织形式

1. 政权组织形式的概念。

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

2. 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基本内容和优越性。

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资产阶级议会制的区别。

3. 我国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我国选举的组织和程序。

(四)国家结构形式

1. 国家结构形式的概念和分类。
2. 特别行政区。

(五)我国的经济制度

1.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
2. 我国宪法规定的经济形式的种类,各类经济形式的性质、地位、作用及国家对各类经济形式的基本政策。
3. 国家对公民个人财产和公民私有财产继承权的保护。

(六)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 公民的概念。
2.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及其主要特点。
3. 我国宪法规定的公民政治权利和自由的主要内容。

四、中国法制史及外国近现代法律制度

(一)西周刑法及其适用的基本原则

五刑、“五听”、吕刑·五过。

(二)商鞅对法律制度的改革

(三)唐朝的封建法律制度

1. 唐律的基本特点。

(1)礼法合一；

(2)中典治国，用刑持平；

(3)规范详备，科条简约。

2. 唐律的主要内容。

(1)推行均田制度，保证国家的课役；

(2)全面维护封建四权的统治；

(3)确认等级特权的社會关系；

(4)对社会经济进行统一调整；

(5)详列五刑的刑名等级和刑法的主要原则。

(四)近代中国法律制度

1. 清朝法律的主要特点。

2. 太平天国立法的主要内容。

3. 清朝《刑事、民事诉讼法》。

4. 辩护制度的实施、清末修律的主要活动。

(五)外国近现代法律制度